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002695 证券简称:煌上煌 编号:2022-030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22年5月20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29日、2022年5月11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原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安建超、张国华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将对上述二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40、23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5.99元/股;鉴于公司前次2021年度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公司将对于陈海军、王剑芳、郭威、邓荣荣、熊仁杰三名须留授予激励对象持有的全部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98、96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5.99元/股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共计126,18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026%。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512,430,404股减少至512,430,324股。注册资本由512,430,404元变更为512,430,324元。

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公司章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规、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45日内,有要求公司向清偿债务或者提供担保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行使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执行程序继续实施,届时公司将程序予以清理新增资本的义务变更。债权人如提出要求公司向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申请,并附相关证明材料文件。

公司债权人持有“债权凭证”的债权人,持有“债权凭证”的债权人,协议及其他任何担保文件及复印件(包括“债权凭证”、债权凭证的复印件、债权人出具的声明文件、法院裁判文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作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公司债权人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等方式申报,具体如下:

- 1、申报时间:2022年5月1日至2022年7月4日期间的每个工作9:00-17:00。
 - 2、申报资料送交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工业园小蓝中大道66号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钟丹 联系电话:0791-88986546 联系传真:0791-88986546
 - 3、其他(1)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2)以传真或邮件方式申报的,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695 证券简称:煌上煌 编号:2022-031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3,000.00万元人民币进行投资理财,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固定收益类产品、金融理财产品等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决议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3月1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根据上述公告,公司近日使用自有资金约1,000.00万元购买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的“收益凭证”1号产品。现相关投资公告如下:

- 一、产品名称: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证”1号
- 二、产品代码:GISFTF
- 三、产品类型:保本固定收益凭证
- 四、发行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五、产品风险评级:低风险(R1)
- 六、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2,000.00万元
- 七、产品期限:2022年5月20日至2022年6月20日
- 八、产品起息日:2022年5月23日
- 九、产品到期日:2022年11月21日
- 十、产品期限:183天
- 十一、年化收益率:2.78%
- 十二、募集资金用途:用于补充广发证券的营运资金等
- 十三、会计核算方式:投资收益+投资本金+投资收益*实际投资天数/365
- 十四、信息披露:公司广发证券不在此关联关系。
- 二、投资范围及风险控制措施
- (一)投资范围
- 本次购买的投资产品可能不存在发行人提示的包括但不限于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销售结算风险、协议变更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风险、本收益凭证持有特定风险等理财产品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 1.公司将结合产品生产经营、资金使用计划等情况,在投资额度内有序开展债回购理财产品,金融理财产品固定收益类理财产品投资的,并开展投资理财资金均向公司相关部门
- 2.公司将作为中为金融理财产品投资收益产品,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的具体条件,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产生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 3.公司审计中心对公司进行投资的金融理财产品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回购产品的投资进行事前审批,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审计中心负责审查金融理财产品投资的具体条件,并跟踪理财产品投资回购产品的审批情况,安排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合规情况等,督促财务部门及时进行会计核算。
- 4.独立董事、监事会等有权资金使用情况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5.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6.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 7.公司本次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开展投资理财是为了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是确保在不影响公司开展正常业务使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需求随时寻求良好的投资机会以及投资品种,保证

收益的归还是确保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不被占用,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四、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 1、公司于2021年9月22日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2,000.00万元购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收鑫·稳享”7161号产品,产品到期日2021年12月22日,已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
- 2、公司于2021年9月22日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2,000.00万元购买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鼎利”D159号产品,产品到期日2022年3月29日,已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
- 3、公司于2021年10月19日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2,000.00万元购买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富尊享”078号产品,产品到期日2021年11月18日,已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
- 5、公司于2021年12月23日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2,000.00万元购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中信建投稳享”固收鑫·稳享”7362号产品,产品到期日2022年2月23日,已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
- 6、公司于2021年12月23日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2,000.00万元购买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华泰证券“鑫鑫汇”收益凭证7710号产品,产品到期日2022年3月16日,已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
- 7、公司于2022年1月7日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2,000.00万元购买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金鼎”2149号收益凭证7710号产品,产品到期日2022年12月19日。
- 11、公司于2022年3月23日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3,000.00万元购买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银河金选”收益凭证10688号产品,产品到期日2023年3月17日。
- 12、公司于2022年4月6日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2,000.00万元购买中邮证券有限公司的中邮证券金鹰工研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产品到期日2022年7月6日。
- 13、公司于2022年4月11日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2,000.00万元购买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方正证券收益凭证“金鼎利”D221号产品,产品到期日2022年5月21日。

五、备查文件

证券代码:002640 证券简称:*ST坤维 公告编号:2022-049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

3.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权单独计并对于持股比例超过1%的中小投资者进行披露。

中小投资者持有以上股份的股权以外的其他股东。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5月20日(星期五)下午十四时三十分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上午10:30-15: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m.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勇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47名,代表股份数为348,95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396%。

其中: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名,代表股份数为213,360,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6941%;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46名,代表股份数为135,592,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7027%;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45名,代表股份数为5,692,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63%。

(三)会议召开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47名,代表股份数为348,95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396%。

其中: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名,代表股份数为213,360,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6941%;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46名,代表股份数为135,592,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7027%;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45名,代表股份数为5,692,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63%。

(四)会议召开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47名,代表股份数为348,95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396%。

其中: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名,代表股份数为213,360,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6941%;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46名,代表股份数为135,592,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7027%;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45名,代表股份数为5,692,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63%。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1.公司广发证券签订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认购协议》;
 - 2.《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风险揭示书》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产品说明书》。
- 特此公告。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〇二〇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695 证券简称:煌上煌 编号:2022-029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发生;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20日(星期五)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5月2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勇

(四)出席会议人员:江西省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小蓝中大道 66 号公司综合楼三楼会议室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六)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一)出席会议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4名,代表股份330,152,87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9006%,其中:

2.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及委托投票代理7名,代表股份328,245,68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5267%。

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7名,代表股份1,907,39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749%。

(二)出席会议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参加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3%以上股份的股权以外的其他股东,下同)共7名,代表股份1,907,39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749%。

(三)其他人员出席情况

受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现场及通讯视频的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盈科(南昌)律师事务所律师吴洪平先生和樊朋先生见证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

四、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了单独计票,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并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330,120,87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03%;反对5,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弃权27,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2%。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875,3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22%;反对5,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21%;弃权27,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5%。

2.审议通过《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330,120,67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03%;反对5,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弃权27,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2%。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875,2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22%;反对5,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21%;弃权27,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08%。

3.审议通过《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330,120,77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03%;反对5,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弃权27,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2%。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875,2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22%;反对5,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21%;弃权27,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08%。

4.审议通过《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330,147,77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06%;反对5,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弃权27,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2%。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902,2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326%;反对5,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7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

5.审议通过《2021年度追偿及摘要》。

表决结果:为同意330,120,97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03%;反对5,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弃权27,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2%。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875,4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22%;反对5,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21%;弃权27,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103%。

6.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330,120,77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03%;反对5,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弃权27,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2%。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875,2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22%;反对5,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21%;弃权27,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08%。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关联股东煌上煌集团有限公司197,952,000股、新余煌上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66,364,797股,福建建2,986,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27%;反对5,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2%;弃权27,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3%。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902,1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74%;反对5,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21%;弃权27,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

8.审议通过《2022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330,147,57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4%;反对5,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弃权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902,0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21%;反对5,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21%;弃权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

9.审议通过《2022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330,147,57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4%;反对5,2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902,0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21%;反对5,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725%;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2%。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盈科(南昌)律师事务所律师吴洪平先生和樊朋先生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

六、备查文件

1.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盈科(南昌)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〇二〇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特别提示: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47名,代表股份数为348,95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396%。

其中: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名,代表股份数为213,360,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6941%;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46名,代表股份数为135,592,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7027%;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45名,代表股份数为5,692,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63%。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5月20日(星期五)下午十四时三十分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上午10:30-15: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m.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勇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47名,代表股份数为348,95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396%。

其中: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名,代表股份数为213,360,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6941%;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46名,代表股份数为135,592,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7027%;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45名,代表股份数为5,692,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63%。

(三)会议召开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47名,代表股份数为348,95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396%。

其中: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名,代表股份数为213,360,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6941%;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46名,代表股份数为135,592,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7027%;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45名,代表股份数为5,692,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63%。

(四)会议召开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47名,代表股份数为348,95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396%。

其中: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名,代表股份数为213,360,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6941%;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46名,代表股份数为135,592,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7027%;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45名,代表股份数为5,692,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63%。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348,787,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627%;反对111,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318%;弃权254,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15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427,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6.4070%;反对11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3089%;弃权254,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5032%。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348,787,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627%;反对111,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318%;弃权254,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15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427,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6.4070%;反对11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3089%;弃权254,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5032%。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348,787,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627%;反对111,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318%;弃权254,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15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427,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6.4070%;反对11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3089%;弃权254,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5032%。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追偿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348,787,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627%;反对111,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318%;弃权254,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15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427,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6.4070%;反对11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3089%;弃权254,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5032%。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证券代码:002692 证券简称:龙洲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4
- ##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20日(星期五)14时30分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上午9:15-15:00。

(3)网络投票地点: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南环西路112号(龙洲大厦)十楼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召集人: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6)主持人:董事长王洪先生。

</